

5.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5】第 M125 号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审计报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5】第 M125 号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1. 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202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20042036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001,083.43	1,045,121.60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3,679,954.64	4,521,853.00	应付账款	607,817.76	784,510.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552,134.40	641,210.20
预付账款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50,299.73	60,451.80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52,998.14	1,627,895.20
存货	3,575,120.55	3,674,123.20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8,306,458.35	9,301,549.60	流动负债合计	2,712,950.30	3,053,615.6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2,120,287.56	2,140,287.56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合计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2,950.30	3,053,615.60
无形资产			负债合计	520,000.00	520,000.00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本）		
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中：优先股		
资本公积	2,120,287.56	2,140,287.56	永续债	4,000,000.00	4,000,000.00
减：库存股			股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3,193,795.61	3,868,221.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26,745.91	11,441,83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26,745.91	11,441,837.16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3,281,421.20	3,065,223.00
减：营业成本	2,314,122.70	2,209,953.00
税金及附加	2,045.60	1,839.13
销售费用	78,442.12	55,962.33
管理费用	185,781.20	131,224.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745.10	5,521.2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284.48	660,722.9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5,284.48	660,722.97
减：所得税费用	20,858.53	19,384.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4,425.95	641,338.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4,425.95	641,338.65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5,955.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5,955.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4,293.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1,623.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255.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6,17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83.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745.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5.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38.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1,08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5,121.60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度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	-	-	-	4,000,000.00	-	-	-	-	3,193,795.61	7,713,79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	-	-	-	4,000,000.00	-	-	-	-	3,193,795.61	7,713,795.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4,425.95	674,425.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4,425.95	674,425.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	-	-	-	4,000,000.00	-	-	-	-	3,868,221.56	8,388,221.56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企业负责人：



附注：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12-02，法定代表人为尚红霞，注册资本为11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2317571768U，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伏牛路与雪枫路交叉口中共五里堡街道工作委员会1楼6号，经营范围包含：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住房租赁；环保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办公设备销售；养老服务；养老服务（居家养老服务）；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餐饮管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餐饮服务；医疗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2024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二)会计年度：公历年制。元月一日起，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帐本位币：本公司记帐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帐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四)记帐基础：权责发生制；

(五)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

(七)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



如下：

(1) 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物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账，冲销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2. 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当坏账损失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 坏账准备：备抵法

(九)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取得时以实际成本法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比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 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下列情况下应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 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

② 不准备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份。



③被投资单位在严格的限制条件下经营，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劳动资料作为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但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4. 固定资产计价：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⑤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以预计使用年限在预留5%的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分类项目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机器设备	10	5%	9.50%
3、运输设备	4	5%	23.75%
4、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如有替换部分, 应扣除其账面价值; (1) 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予以资本化, 作为长期待摊费用, 在合理的期间摊销。

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 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 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 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 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 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 以该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 并单独核算。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 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 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 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 其发生的成本, 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 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 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 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 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研发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的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 工资的核算办法：按照实发工资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十五)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资本化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资本化金额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 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3)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六) 营业收入的确认

1. 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
-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 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二十一) 税项

- 增值税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教育费附加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企业所得税
- 个人所得税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类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521,853.00 元

6、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7、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0,451.80 元

9、存货

存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674,123.20 元

10、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1、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4、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5、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6、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140,287.56 元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4、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7、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8、商誉	
商誉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二)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784,510.20 元
6、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41,210.20 元
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9、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0、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627,895.20 元
11、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4、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5、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6、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7、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9、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1、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3、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20,000.00 元
24、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5、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000,000.00 元
26、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7、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8、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9、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截止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868,221.56 元
(三) 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3,281,421.20 元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2,314,122.70 元
3、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2,045.60 元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78,442.12 元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185,781.20 元
6、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7、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5,745.10 元
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9、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10、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截止2024年12月31日发生额	20,858.53 元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一致，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七、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予更正或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八、关键计量假设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导致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产生重大调整的不确定因素和关键计量假设。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

十二、重大投资、融资活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融资

十三、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十四、或有事项

(一) 担保

本单位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诉讼情况

本单位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2024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DLB48NXJ

名称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桂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取得法律服务执业证书的业务），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业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壹佰万圆整

2024年05月13日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登记机关

宛城区分局

2024年 10月 17日

扫描二维码，即可查询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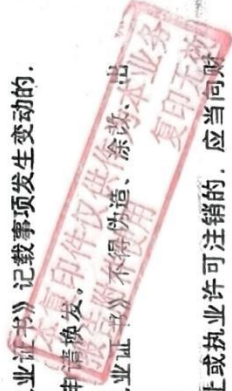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
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年1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桂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30020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6月27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姓名: 乔勤英
Full-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48-06-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河南融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12319480610093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410100120018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1998年 09月 12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113020042835

注册会计帅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原单位
CPA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原单位
CPA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乔勤英 410100120018

注册会计帅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原单位
CPA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原单位
CPA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月日

6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讯霖
男
1963-01-24
河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37325196301240036

姓名: 李讯霖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01-24
工作单位: 河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37325196301240036
身份证号码: 437325196301240036




李讯霖 411300260001

证书编号: 41130020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企业财务务会计制度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章 总则

1.1 为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制度》，特制定本财务管理制度。

1.2 本管理制度适用于 XXXXX 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各部门、人员在财务会计工作中必须认真执行本管理制度。

第二章 会计机构、会计人员的管理

2.1 公司设立财务部作为财务会计机构，财务部的职责：在公司总经理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和会计核算工作，包括：财会人员的管理、指导检查各独立核算单位的会计核算工作、协助公司领导筹集资金、合理分配使用资金；做好与仓库部门的对账工作，指导仓库保管员建账、对账；指导车间统计员做好工时、材料消耗额编制工作、建立车间工序流转程序、建立适合自己企业需求与发展的成本核算模式、制定成本管理制度与控制制度；做好财务分析工作，为公司领导决策提供各种信息资料，当好领导的参谋。

2.2 财务部下设财务科、供应科、仓储科、审计科；岗位设置为：部长、科长、主管会计、各岗位会计、出纳员、成本核算员、采购员、内勤管理员、保管员。

2.3 各岗位人员必须具备相应任职条件和资格，持证上岗。

2.4 财务会计人员调换工作时，按会计法规定办理交接手续。

原材料库、产成品库的核算工作和车间统计工作，由财务部门负责业务管理。仓



库保管员，车间统计员调换工作时，由财务部会同有关部门办理交接手续。

2.5 财务会计人员、仓库保管员、车间统计员实行定岗、定人、定责制度，按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劳动报酬。

第三章 流动资产的管理

3.1 流动资产包括现金、各种存款、应收及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

3.2 现金管理

3.2.1 现金出纳会计要认真执行《现金管理暂行规定》和有关现金的管理规定。

要严格控制费用报销和个人借款，个人借款、对外付款等要实行总经理一支笔签字批准制度，要有经办人员签字和部门负责人审核并注明用途。总经理外出或因生产经营急需等特殊情况下经总经理授权的人员也可签批，但是总经理归来后补办有关手续。

3.2.2 出纳员不得兼管有关债权、债务、收入、费用的账务登记工作和会计档案管理工作。

收付款凭证的内容必须完整、合法；报销凭证必须是国家印制的发票及单据，不得使用白条或其他不规范的凭证报销各项费用，凭证经审核后方可逐笔登记现金日记账。

日记账要逐日结出余额，并与库存现金相核对，月末与总账相核对。出现长、短款且又无法查明原因的，长款归公，短款由责任人赔偿。

3.2.3 有关人员因公外出时要做好出差登记，方可到财务部门预借差旅费。出发归来后的三天之内及时到财务部门结算，做到一次一清，不允许跨月结算和几个地方出差混合结算，对于前账未清或跨月拖欠占用公款者，可按月息 10%计收利息并扣发工资。



3.2.4 企业可根据业务大小核定合理的库存现金限额（三天零用量），当日收取的现金要及时送存银行，不得留存超限额的过夜现金，以确保财产的安全。

3.2.5 企业职工报销费用时，出纳人员要及时扣除各种借款，不允许职工长期占用企业资金，各种借款条月底必须入账，不允许出现跨月白条顶库现象。

3.2.6 现金出纳是企业的资金结算中心，企业应将营业收入、下角料变现，职工罚款等款项及时交付财务部门，以便及时处理账务。

3.3 银行存款管理

3.3.1 会计人员要认真执行《银行结算办法的暂行规定》，银行支票等结算凭证和印鉴要由两人分开保管。

3.3.2 财务人员要严格银行存款支出控制，银行付款必须经总经理批准，手续齐备，不准携带空白支票外出，确须携带空白支票外出者，须经领导批准，办理领用登记手续，要建立支票领用登记簿，空白支票必须填写日期并在预计最高金额位画人民币符号，因使用支票不当造成企业损失时，应由当事人承担赔偿责任。携带空白支票办理结算后，要当天将存根和有关凭证带回，并到财务部门及时结算，不准将空白支票留存其他单位。凡前账未清者，不准再领用支票。

3.3.3 银行存款日记账逐笔逐日登记，每日结出余额，定期与银行对账单相核对，并编制银行余额调节表，调整未达账项，出现长期未达账项时要查明原因，上报领导。

3.4 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的管理

3.4.1 企业要根据经济业务的内容和户别设置应收账款明细分类账，即按债务人的具体名称设置登记明细分类账，不准笼统的以地名代替。应收账款的发生和确定必须有索取价款的凭据（包括合同、收到条、欠款条以及业务经办人员的保证



书等)，不得单方入账。

财务部门要会同供应、销售部门建立健全销售商、供应商的客户档案。

3.4.2 各项债权，债务要定期进行清理核对，每年最少进行一次发函或派员核对，每季末要编制账龄分析表，并上报有关领导。对发生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应收款项，按照谁经办谁回收的原则，损失者或已采取各种必要措施确实无法收回的坏账损失，由当事人按责任赔偿相应损失后及时处理账务。

3.4.3 收回的账款要及时上交财务部门，如发现货款已被私自挪用不交者，交司法部门处理。

3.4.4 企业要严格控制内部职工的业务借款和生活借款，健全借款审批制度，职工调离时财务部门应当与其他部门搞好各种债权债务的清算工作。

3.4.5 支付预付账款必须有合同、协议书等书面文件，根据合同需预付账款时，须经经办人签章，经领导批准后方可付款，并同时向财务部门提供有关合同协议书等有关材料。

3.4.6 本企业采用坏账准备金制度，每年年末按应收账款余额的 5%计提坏账准备金，年终调整。

3.5 存货的管理

3.5.1 存货是指企业所拥有或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为企业生产经营服务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原材料主要包括：主要材料如钢板、焊材、钢管、原料油等；辅助材料如扎丝、油漆、螺栓、螺帽等；备品备件扳手等；福利劳保类如扫帚、手套、毛巾、肥皂、洗衣粉等；其他类。

3.5.2 存货的计价、按实际成本计价。



3.5.2.1 原材料的购入价格包括买价，装卸费、包装费、运输途中的损耗，入库前的挑选费，市外运输费，保险费以及缴纳的税等。

3.5.2.2 原材料出库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出库材料的成本。

第四章 固定资产的管理

4.1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等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单位价值超过 1000 元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必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3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也应当做为固定资产。

4.2 企业要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包括固定资产的安全使用制度，维修保养制度，定期盘点制度和折旧计提制度。

公司财务要设置固定资产明细账，并制定固定资产目录，生产车间安全设备科应当建立固定资产使用登记卡。

4.3 固定资产的计价

4.3.1 外购的固定资产，不需安装就可直接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发票价格和运输费用价格为固定资产记账价格，对于外购需安装、调试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外购价格加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等合理有关的费用为记账价格。

4.3.2 需外单位承建的基建工作或设备的安装调试工程时，承建单位要搞好预算工作和合同的签订工作，基建合同和预决算书要送财务部门留存一份。

购置机器设备时要搞好市场调查，搞好设备的技术分析和经济性分析。

4.3.3 对已经竣工交付使用的未办理决算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等，要根据预算书或合同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工程决算后，再调整原估价和已提折旧。对于现已使用而没有档案资料的固定资产（没有建账）可以采取重置价进行



入账。

4.4 折旧方法。我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分类管理，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分类计提折旧，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30 年，机械、设备折旧年限为 10 年，车辆折旧年限为 7 年，电子设备和仪器仪表等为 5 年。

4.5 本公司固定资产残值率 5%。

4.6 全部固定资产必须每年盘点一次，由财务部牵头生产部设备科、行政部总务科参与，具体盘点时间由财务部根据年终决算的要求决定。

第五章 负债管理

5.1 企业的流动负债是指将在一年内偿还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其他应付款以及预提费用等。

5.2 企业各种流动负债应按期偿还，以提高企业信誉和知名度，按期发放工资，无特殊原因职工工资必须于次月十五日前发放，以提高职工的积极性，增加企业凝聚力。

5.3 企业购进货物应付未付的款项，业务经办人员应及时将发票等有关单据送交财务部门，以便及时处理账务，正确体现企业负债，正确核算材料物资等的计价和产品成本。

第六章 成本费用的核算管理

6.1 本公司按照制造成本法核算产品成本。

6.2 本公司产品按订单生产，以生产部门下发的生产通知单为核算依据，以批量法为核算方法结合分步法进行成本核算。

6.3 生产部门要与财务部门积极配合，产品生产通知单应按购货单位，产品规格型号，下发生产批号。车间统计以生产批号填制领料单来领用原材物料，月末以

生产批号为基本单位汇总原料、动力和人工的消耗。企业财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分门别类地制订科学合理的材料、动力消耗定额及计件工资和产品质量指标，制定有效措施将工资与产量、质量、消耗联系起来，以提高劳动效率，降低材料和人工消耗，逐步实行目标成本管理，加强对成本的比较与分析，为创造一个高效、低耗的企业奠定良好的基础。

第七章 收入、利润和税金的管理

7.1 企业销售收入实现的标志是收讫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对于现款交易实现的销售收入，由开票员开票后到出纳会计交款后方可凭盖有款收讫章的提货联及发货清单到仓库提货，仓库凭此发货并签发出门证。

凡赊销产品，一律实行领导签批制，领导签批后方可到开票处开具产品发货通知单办理有关手续（写好欠条、办理担保、登记好客户档案）。

7.2 已销产品的降价，必须由总经理等有关领导签批后，方可到财务部门办理冲账手续。

7.3 企业要按税法规定正确计提各种税费，准确核算和反映各项税金的提取和上交。每月 10 号前将计算正确的有关税务报表上报有关税务部门。

7.4 利润总额可按以下公式计算

利润总额=销售利润+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销售利润=产品销售利润+其他销售利润-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产品销售利润=产品销售收入-产品销售成本-产品销售费用-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

其他销售利润=其他销售收入-其他销售成本-其他销售税金及附加

第八章 财务报表、会计科目和发票的管理



8.1 根据会计工作一致性和可比性原则，本公司结账时间为每月 30 日下午 6: 00 为结账时间，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及有关附注报表应于次月 8 号前上报公司总经理及有关部门。

8.2 本公司和各控股公司，应分别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各企业之间要实行严格的财务制度，严禁混报乱报费用现象。企业之间往来账可设“内部往来”科目核算有关经济业务，企业的资金、物资往来要办理有关转账手续。

8.3 公司所有购进货物，原则上 200 元以上都须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水、电、运输费、油料费和维修车辆时都要利用增值税（或合法）发票结算。

8.4 企业出入库单、收据等有关凭据采取领用登记制度，用完的有关单据存根及时交回财务部门，财务部门要认真检查，凭旧本领用新本不得乱领乱用有关单据。

8.5 销货发票（含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发货通知单）要有专人到税务机关领取。开票、制单、保管、登记实行专人负责制。财务部门要建立健全有关票据的登记制度，严禁向非购货单位开具发票。

8.6 本企业根据 2001 版《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会计科目。

第九章 会计档案管理

9.1 本企业要搞好会计档案的管理工作，财务部门应于每月月末将有关会计凭证等会计档案装订成册，做好封面整理入档。

9.2 企业财务部门建立会计档案目录，严格档案调阅手续。

9.3 企业财务人员、保管员、统计员调动工作时必须办理会计档案移交手续，造具移交清单，分清前后责任，确保会计档案的连续完整。

9.4 会计档案的保管年限：会计凭证类 15 年；总账 15 年、明细账 15 年、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 25 年、辅助账簿 15 年、固定资产卡片（清理报废后）5 年；



月、季度财务报告 3 年，年度财务报告（决算）永久；会计移交清册 15 年、会计档案保管清册永久。

第十章 附则

11.1 本管理制度自董事会批准公布之日起执行，不完善之处另行文补充规定，凡与本制度规定不一致的以本管理制度为准。

11.2 本管理制度由公司财务部负责解释。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01 日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书

致： 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物业采购项目投标，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我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6 年 05 月 09 日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保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十天未进行纳税申报的企业可不提供）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100126096

填发日期： 2026 年 1 月 20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100184553	增值税	商业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98.02
341136260100184553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6,580.82
34113626010018455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67.79
34113626010018455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01.68
3411362601001845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237.2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仟壹佰捌拾伍元伍角柒分					¥7185.57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100126097

填发日期： 2026 年 1 月 20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10018455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114.3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壹拾肆元叁角伍分					¥114.35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304601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5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10060077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5	612.96	
44113625110060077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5	306.48	
44113625110060077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5	26.82	
44113625110060077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5	11.49	
44113625110060077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5	6.1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陆拾叁元捌角捌分					¥963.88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02902366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458622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12004528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612.96	
4411362512004528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306.48	
4411362512004528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26.82	
4411362512004528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11.49	
44113625120045284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6.1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陆拾叁元捌角捌分					¥963.88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1302902366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122868

填发日期：2026年 1月 28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10050109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306.48	
44113626010015100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11.49	
44113626010050109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11.49	
4411362601001510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325.64	
4411362601001510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76.6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佰叁拾壹元柒角贰分				¥731.72	
		填票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02902366 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电子税务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122867

填发日期：2026年 1月 28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1001510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612.96	
44113626010050109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612.96	
4411362601001510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306.48	
44113626010015100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26.82	
44113626010015100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7.6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伍佰陆拾陆元捌角捌分				¥1,566.88	
		填票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02902366 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电子税务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122869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 1月 2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10050109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26.82	
44113626010050109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8	7.6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肆元肆角捌分				¥34.4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仲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02902366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函

致： 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采购人）

尚红霞（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6 年 05 月 09 日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函

致： 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采购人）

我单位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郑重承诺：参加本项目投标遵守并满足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6 年 05 月 09 日



6.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
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承诺书

致： 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 （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91411302317571768U）、法定代表人 尚红霞（41292519670404002X），若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一切责任。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6 年 05 月 09 日



7. 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供应商(投标人)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提供的内容要完整清晰并加盖公章。

(1) 信用查询截图

2026/5/7 22:5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2026/5/7 22:5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02317571768U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VZBX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2317571768U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2/3



2026/5/7 22:5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3/3

2026/5/7 23:01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_重点领域信息查询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点领域查询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政府网站 找错  信用中国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dlycx/?tablename=credit_gjtij_fr_tjsyzsxqy&gsName=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1/1

2026/5/7 23:00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u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2026/5/7 22:59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e8f5e9; 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5px;"><p>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p>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6年05月07日 22时59分</p></div>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26/5/7 23:00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1/1

(2) 信用查询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317571768U
报告编号： 202605072302245179M081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5月0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317571768U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尚红霞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12-02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伏牛路与雪枫路交叉口中共五里堡街道工作委员会1楼6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9条	诚实守信	2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0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5月0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扫一扫

核验码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317571768U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尚红霞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12-02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伏牛路与雪枫路交叉口中共五里堡街道工作委员会1楼6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9 条)

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宛区消行罚决字〔2025〕第0041号	第 1 条
处罚类别：	罚款	
处罚决定日期：	2025-07-10	
处罚内容：	罚款5000元	
罚款金额(万元)：	0.5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万元)：	0.0	
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	— —	
违法行为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	
违法事实：	消防违法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	

处罚机关：宛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D883098
数据来源：宛城区消防救援大队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D883098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02304968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梯11豫R09903(23)
许可决定日期：2023-12-13
有效期自：2023-12-13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电梯
许可机关：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02304956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梯11豫R09905(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74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893(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4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43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901(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77 第 6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902(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38 第 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895(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60 第 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898(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72 第 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904(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70 第 1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894(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59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896(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11 条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49

第 1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899(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304975

第 1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897(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电梯
许可机关：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02304954 第 1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梯11豫R09900(23)
许可决定日期：2023-12-13
有效期自：2023-12-13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电梯
许可机关：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02304937 第 1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登记决定书
许可证名称：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梯11豫R09906(23)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3
有效期自：	2023-12-1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电梯
许可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4.11302000042906E14	第 16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11-22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变更内容：经营期限	
许可机关：	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宛城分局	
审核类型：	特许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空	第 17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4-12-02	

许可截止日期：2014-12-02
许可内容：物业管理服务（叁级）；室内外清扫保洁（不含高空作业）*
许可机关：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宛城分局
审核类型：登记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空 第18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4-12-02
许可截止日期：——
许可内容：物业管理服务（仅供办理资质证使用，未获批准前不得从事经营活动）；室内外清扫保洁（不含高空作业）*
许可机关：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宛城分局
审核类型：登记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411302000042906 第19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4-12-02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物业管理服务（叁级）；室内外清扫保洁（不含高空作业）*
许可机关：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宛城分局
审核类型：普通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2条)



报告编号：202605072302245179M081
生成时间：2026年05月07日 23:02:24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317571768U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00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6006795	第 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注册地属实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日常经营中定期签订并公示企业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2-02-23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10311006795 第 3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1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20006204 第 4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6006203 第 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3006795 第 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0T66890C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1006203 第7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爱林护林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爱护林木，积极种植，为改善生态环境做贡献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166R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6006204 第8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重信守诺，履约践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15006795 第9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房屋建筑装修
承诺内容：承诺合规办理各项手续，用材用料符合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1015006795 第 1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自觉接受政府、社会、媒体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1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05006795 第 1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217003722

第 12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电子商务领域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电子商务规定，诚信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商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6964R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126003722

第 13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爱林护林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爱护林木，积极种植，为改善生态环境做贡献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1-2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166R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02024242

第 14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0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10309006795 第 15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按照规定开发票
承诺内容：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03006795 第 1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企业法务诚信
承诺内容：承诺在从事法务工作中诚实守信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0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司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14X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900620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第 1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500620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按照规定开发票
承诺内容：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51K

第 1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4006795	第 1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减少排放，进行绿色生产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0006203	第 2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8006795	第 2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珍惜粮食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2404586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2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第 22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5090037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发票申领相关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第 23 条



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2006203	第 2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5003723	第 2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发票申领相关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4006795	第 26 条
-------	----------------------	--------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4006203 第 2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620017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06006795 第 28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7006204

第 29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讲诚信，争做诚信商家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107003723

第 3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1-0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1115006794 第 3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依法开展生产经营

承诺内容：自愿做出承诺，依法开展生产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2022-11-1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12006795 第 32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09006795 第 33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0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1006795

第 3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政策，做好疫情防控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1006204

第 3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811006203 第 3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1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13006795 第 3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承诺内容：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2270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731006203 第 38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7-3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10310006795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1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第 39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700620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遵守劳动法
承诺内容：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198

第 40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1109006787	第 4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1-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104003722	第 4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1-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605003722	第 4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2022-06-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620017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0419003722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2022-04-1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51K

第 44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0530003722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2022-05-3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第 45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6003723	第 4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0006203	第 4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4006204	第 4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1017006795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自觉遵守市场规则，维护市场秩序。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1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49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10306006795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25804P

第 50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529003722	第 5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1050专项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响应政府号召，净化城市环境，做文明市民（企业、商户）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7006795	第 5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遵守劳动法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324003722	第 5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2022-03-2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067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11110006787 第 54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安全生产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1-1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620017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1004003722 第 55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企业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政策，做好疫情防控
承诺作出日期：2022-10-0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22006204 第 5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0917006795 第 57 条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申请营业执照办理

承诺内容：①承诺自身能够满足办理该事项的条件、标准技术要求；②承诺按照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且对材料内容负责；③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1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1101006203 第 58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诚实守信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1-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300620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成立工会组织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11302006007297F

第 59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6006204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珍惜粮食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第 60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11006795 第 6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01006795 第 62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812006203 第 63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报告编号：202605072302245179M081
生成时间：2026年05月07日 23:02:24

承诺事由：不拖欠员工工资
承诺内容：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1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17006795 第 64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不拖欠员工工资
承诺内容：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14006795 第 65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8006795 第 6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行政许可申请人信用

承诺内容： 一、所填报的基本信息及提交的申请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二、保证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三、获得行政许可后，严格按照确定的条件、范围、程序等从事相关活动，不超越行政许可范围进行活动。四、绝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行政许可证件或者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行政许可证件。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3006204 第 6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5072302245179M081
生成时间：2026年05月07日 23:02:2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729003722	第 6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5006795	第 6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3003723	第 7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1006204 第 7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5006204 第 7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4006204	第 7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8006795	第 7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7844专项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响应政府号召，净化城市环境，做文明市民（企业、商户）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6006795	第 75 条
-------	----------------------	--------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承诺内容：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 76 条
承诺事由：开办企业签订行业自律型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2-02-23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830006203 第 7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3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8006204 第 7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4006795 第 7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9006203 第 8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1100372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成立工会组织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11302006007297F

第 8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4003723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第 82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0006795	第 83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行业经营许可证办理	
承诺内容：	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0006795	第 8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用气安全	
承诺内容：	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严格遵守用气安全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3006204	第 8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2006795 第 8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915006795 第 87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办理
承诺内容： 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8006203	第 8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2006204	第 8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用气安全	
承诺内容：	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严格遵守用气安全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8006204	第 90 条
-------	----------------------	--------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5006203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作出合法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加强经营管理，拉动经济发展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9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302006795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反诈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积极加入全县反诈行动，做诚信商户、诚信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2023-03-0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公安局宛城区公安分局

第 92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006001258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0918006795 第 93 条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承诺事由：申请营业执照办理

承诺内容：①承诺自身能够满足办理该事项的条件、标准技术要求；②承诺按照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且对材料内容负责；③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2022-09-1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1006006203 第 94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税务规定

承诺内容：遵守税务相关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2023-10-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9006204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承诺内容：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2270

第 95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00301006795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企业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政策，做好疫情防控
承诺作出日期：2020-03-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0T66890C

第 9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证明事项告知承诺，申请办理住所证明文件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3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第 9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26025343	第 9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2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29006203	第 9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603003722	第 10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报告编号：202605072302245179M081
生成时间：2026年05月07日 23:02:24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6-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8.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伏牛路与雪枫路交叉口中共五里堡街道工作委员会1楼6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15565645555

日期：2026 年 05 月 09 日



9. 其他资格证明

(1) 不是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致： 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采购人)

我单位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郑重承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是联合体投标，否则，我公司自愿承担违约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6 年 05 月 09 日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书面声明

致： 南阳市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南阳天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6 年 05 月 09 日